

五卷本
英国文学史

此成果受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

英国文艺复兴时期 文学史

王佐良 何其莘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中国文学史
中国文学史

中国文艺发展简史

文学史

王仲闻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文学史

王佐良 何其莘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5 年·北京

(京)新登字 15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文学史:五卷本英国文学史/王佐良,何其莘
著. -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6.9

ISBN 7-5600-0929-8

I. 英… II. ①王… ②何… III. 文学史-英国 IV. I56 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0537 号

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文学史

王佐良 何其莘 著

* *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三环北路 19 号)

北京外国语大学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18.25 印张 389 千字

1996 年 9 月第 1 版 199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 * *

ISBN 7-5600-0929-8

H·505

定价: 26.80 元

受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

序

本书是多卷本《英国文学史》的第二卷,所涉及的范围是1500—1660年,即英国文艺复兴时期。

本卷的编写原则一如已在先出的第五卷(二十世纪卷)序中所阐明的,包括下列几点:

1. 读者对象:我国的大学生、研究生和一般文学爱好者。
2. 着重叙述性,以说清事实为主。评论包含在叙述之中,要有中国观点。

3. 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

4. 着重作品本身,因而较多地引用原文段落,加以翻译。

5. 写法也要有点文学格调,文字清楚,简洁。

至于史的本身,则既要有大的发展脉络,主要是文学品种发展的脉络,又要有足够的具体细节;重要作家和问题则作“特写式”处理,专章讨论。

总起来说,就是想写出有中国特色的外国文学史。

这当然只是一个奋斗目标。实行起来,困难很多,目标究竟达到了没有,或达到什么程度,都有待读者检验。不过有目标还是比较好,可以使努力有个方向。

具体到本卷,我们面对的是英国文学史上最为关键的一个发展时期,莎士比亚和弥尔顿两大巨人都在里面。作为编写人,我们时时考虑的一个问题是:怎样才能使写出的东西多少对得住这个伟大的文学时代,而又对我国读者有点帮助?

由于这个时期的文学牵涉广,需要掌握的材料也多,我们时感学养之不足。然而我们也作了努力,大致是在下列方面:

1. 由于这是一个意识形态上斗争激烈的时期,我们把文学史的范围略为扩大,谈到了社会、政治、宗教、哲学、科学的兴起等问题。

2. 突出文学品种的演进,诗剧的兴衰一连用八章叙述,使其有首有尾,发展的轨迹明显。

3. 诗也占八章,把“黄金时代”各家及其后的两大诗派都包括了,又加弥尔顿一个整章。

4. 各体散文占七章,其中十七世纪占五章,覆盖面广。

5. 这也是一个翻译繁荣的时期,也有一整章专门论述。

执笔者二人的分工是:戏剧部分即 11—12、14—18 章由何其莘担任;戏剧的第 13 章即莎士比亚章和全书的其余部分,即 1—10 与 19—26 章由王佐良担任。两人时时交换意见,并互相审稿,虽然各人所处理的文学品种不一,因而写法也不尽一致,但由于事先有总规划,又在叙述中注意联系,相信全书仍是一个整体。

卷中引文甚多,除有关语言本身的几则外,一般都有译文,译文部分由执笔者自译,部分来自下列各书:

朱生豪等译《莎士比亚全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78)

卞之琳译《莎士比亚悲剧四种》(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

杨周翰著《十七世纪英国文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

王佐良主编《英国诗选》(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

译文出处已分别在书中注明,在此一并再向译者鸣谢。

王佐良

何其莘

1994 年 12 月

目 录

序.....	1
第 一 章 总图景.....	1
第 二 章 社会景象.....	5
第 三 章 莫尔	14
第 四 章 十六世纪散文	40
第 五 章 翻译家们	72
第 六 章 诗歌序论;华埃特与萨里.....	87
第 七 章 锡德尼	96
第 八 章 斯宾塞.....	101
第 九 章 黄金时代的其他诗人.....	110
第 十 章 马洛与莎士比亚的非戏剧诗.....	125
第 十 一 章 戏剧序论.....	148
第 十 二 章 马洛、基德和其他先驱者	170
第 十 三 章 戏剧家莎士比亚.....	207
第 十 四 章 琼森.....	240
第 十 五 章 鲍蒙特和弗莱彻.....	266
第 十 六 章 马斯顿和其他喜剧作家.....	296
第 十 七 章 韦伯斯特和后期悲剧.....	315
第 十 八 章 一个戏剧时代的结束.....	347

第十九章	诗歌续论:琼森和他的“儿子们”	357
第二十章	多恩和玄学派诗	375
第二十一章	十七世纪前半散文序论;“钦定本”《圣经》及其 影响	403
第二十二章	培根的科学哲学和散文	415
第二十三章	诸家风格和风格之争	432
第二十四章	随意文体	452
第二十五章	小册子及其它	472
第二十六章	弥尔顿	487
结束语		529
参考书目		532
大事年表		539
索引		542

第一章

总图景

本书要讨论的题目是 1500—1660 年间的英国文学,简单说就是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文学。

文艺复兴是一个席卷欧洲的文化潮流,首先出现于意大利,时间在十四世纪,然后波及法国和西班牙,抵达英国则是十五世纪以后的事了。

过去人们对于文艺复兴一词的理解为:重生与新生。重生的希腊罗马的古典学问,新生的是西欧各国的民族文化。现在看来,这一理解大体还是对的,只不过事物是复杂的,有许多情况不是一两个名词所能包括。

文艺复兴的对立面是中世纪。中世纪曾被看成是一个非常野蛮落后的时期,其实并不尽然,不少新事物是在那个时期萌芽的。中世纪何时告终,文艺复兴何时开始,也不是可以截然划定的。

然而另一方面,历史又绝不是混沌一片。对于历史分期虽然可以有各种不同看法,历史事件本身却是共同承认的事实,它们何时发生,在大多数情况下是有年代日期可考的。英国历史学家特

里维廉曾说：“日期所下的裁决是谁也不能改变的。”^①

英国历史上，1500—1660 年间发生了至少下列几件大事，它们的年代是：

- 1509 亨利八世即位，都铎王朝巩固了政权
- 1533 亨利八世脱离罗马天主教会，自立为英国国教教主
- 1558 伊丽莎白女王即位
- 1588 英国战胜西班牙无敌舰队
- 1603 伊丽莎白女王去世，王位由詹姆斯一世继承
- 1642 内战开始
- 1649 查理一世受公审并被处死
- 1653 克伦威尔被国会立为护国公
- 1660 查理二世自法返英，王政复辟
- 1662 皇家学会获准正式成立

以上大多是政治上的大事，只有 1662 年皇家学会的成立标志着科学研究的发展。此外还有经济上的大事——如不时发生的圈地，物价上涨，和整个时期都在进行的资本积累。同时，英国不是孤立的，在欧洲发生的几件大事也必须一提：

- 1436 左右 德国人古腾堡发明了活字印刷术，接着 1473 年卡克斯顿印出了第一本英文书《特洛伊史》
- 1492 哥伦布发现新大陆

^① G. M. 特里维廉：《英国社会史》（1942，企鹅丛书本，1986），第 107 页。

1517 马丁·路德在维登堡揭发教会积弊,从此开始了宗教改革运动

总的说起来,十六世纪在英国是一个开放的、生长的时期,海上发现新天地,人们追求新知识,国力开始向外扩张;十七世纪则英国国内矛盾激化,打了一场大内战,革命政权立而又倒,但从中孕化出近代英国的许多东西来。另外,在整个文艺复兴时期,英语正经历一个发展高潮:新词汇大量增加,语法上更现代化,表达力更强劲又更细致,具有了民族标准语的自信心和自豪感。

在这样的物质环境和心智气候里英国文学又处于一个什么情况?

十六世纪之始,英国文学在形式和精神上仍是中世纪的。但是随着世纪的进展,重新发现了希腊罗马古代经典,人文主义抬头;从意大利和法国传来了新的诗歌;从德国和瑞士传来了新的神学;新的哲学和科学思想也在流传开来。在这些影响下,到世纪的最后二、三十年新文学脱颖而出。这就是锡德尼、斯宾塞、马洛、莎士比亚、胡克为代表的伊丽莎白朝文学。

具体地说,这个文学包括至少下列新的因素:

- 人文主义者的著作;
- 用新格律写的新诗歌;
- 用白体诗写的新戏剧;
- 各体新散文;

几部圣经新译本,大量古典与大陆作品的英译。

直到1600年前后,这个文学的发展大体是顺利的,虽然从一起它内部就有矛盾。1603年女王去世,伊丽莎白朝文学告终,继起的詹姆斯朝文学在情调上起了变化,国会与王权的斗争使得文

学的内部矛盾也激化,表面化,于是在 1640 年左右出现了这样一种局面:

论战性文章(宗教的与政治的)大量涌现;

诗歌界出现不同政治色彩的派别;

清教徒主持的国会于 1642 年关闭了戏院,用白体诗写的诗剧从此衰落。

1660 年王政复辟,文坛上仿法成风,然而一位大诗人起而为革命作了最后一击,其具体表现即是:

1667 年《失乐园》出版。

这部史诗既继承了人文主义的古典文学传统,又表现了清教主义的激情,亦即把希腊罗马文化的重兴与基督教的宗教改革两者结合了起来,形成英国文艺复兴最后的灿烂时刻。

第二章

社会景象

十六世纪,英国实现了两次大的变动。

第一次,是世纪前半叶亨利八世巩固王权并在宗教上同罗马教皇决裂,跟着进行了一场大规模的反僧侣运动,把大面积的教会土地据为己有,增加了王室收入;部分赏赐贵族,使他们更加倾向中央。

第二次是世纪后半叶伊丽莎白女王领导英国臣民打败了西班牙无敌舰队,开始了海外扩张,国内文教艺术发达,从而出现了大治的局面,到世纪之末才见颓势。

两次大变之间,英国社会又呈现一种什么面貌?

对于十四、五世纪战乱频仍(例如“玫瑰之战”,1455—1485)、民生凋敝的往日,英国人民是犹有余悸的,因此上下都渴望一个安定的局面。宗教哲学家理查德·胡克写了一本书,叫做《论教会政策的法则》(1593),论述治理教会与国家的大法,认为都必须遵从自然的法则,从个人来说就是必须服从“一个头或统治者”,这样才能使“秩序、温和、理智”得以控制住“感情”。

这时的英国家庭里,子从父,妇从夫,家长统治一切。社会如之,有一个权力中心和一个从上至下的尊卑制度,构成一种至为重

要的秩序。这一点，在莎士比亚的剧本里也多次强调，例如《特洛伊罗斯与克瑞西达》里有俄底修斯的一段台词，常被引用：

所有的天体，行星，这个地球中心
都遵守等级，次序，地位，
规则，航程，比例，时节，形式，
职务，惯例，一线相接，秩序井然；
……啊，等级
是一切壮举的阶梯，一旦受到震撼，
事业就染上重病。要是没有等级，
社会里的集团，大学里的学位，城市里的行帮，
大洋两岸之间的和平交往，
家庭里长子的权利和义务，
高龄、王冠、节杖、桂冠的特权，
又怎能保持确实的地位！
等级一旦抛弃，犹如琴弦失调，
好一片嘈音，物物对碰，
好一阵冲突！海里的浪潮
会猛涨高升，越过海岸，
将这个坚实的地球泡个稀烂！
强壮的青年会凌驾衰弱的老人，
不孝子会一拳打死老父亲。
……

当时英国社会等级的实况,同时代也有记载,例如牧师威廉·哈里逊在《不列颠岛的历史记述》(1577)中写道:

我们把我们的人民分成四等。一等是绅士,以君主为首,其次是贵族,再次是爵士、地主、单纯绅士。二等是公民、市民……有资财可以担任公职的人。三等是乡下的自耕农。四等是散工、贫农、一切匠人,如裁缝、鞋匠、木匠。此辈只能被治而不能治人,在国家内部无发言权或任何威权。^①

哈里逊忘了他自己所属的一种人,即僧侣,他们多数可列为绅士一层。此外他没有提到商人,但二等人中的市民显然包括了他们。

这些等级不是一成不变的,有钱的市民可以由于用钱买大面积土地而进入绅士一级。区别绅士与其它等级的是有无土地,特别是大庄园。大贵族都是大地主。教会也是大地主,虽经亨利八世相当彻底的剥夺之后也仍拥有大块土地或享用来自土地的收入。

然而权力的中心却在首都伦敦。国王和朝廷在那里,政令出自那里;那里等级之分最为明显:

在伦敦,富人厌恶穷人,朝臣厌恶市民,市民厌恶乡下佬。一行厌恶另一行。商人厌恶零售贩,零售贩厌恶工匠,工匠里高级的厌恶低级的,开鞋铺的厌恶补鞋的。……^②

① 转引自阿萨·布里格斯:《英格兰社会史》(企鹅社,1985),第113页。

② 同上书,第116页。